

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5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7689
交易代码	00768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1 月 1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24,979,356.34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通过股票与债券等资产的合理配置，并精选新能源主题的相关上市公司股票进行投资，力争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类别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管理策略和债券投资管理策略等。 1、类别资产配置 本基金根据各类资产的市场趋势和预期收益风险的比较

	判别，对股票（包括 A 股和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等各资产类别的配置比例进行动态调整，以期在投资中达到风险和收益的优化平衡。 2、股票投资管理 本基金通过对新能源主题相关行业进行深入细致的研究分析，秉承价值投资的理念，深入挖掘新能源主题相关行业股票的投资价值，分享新能源主题所带来的投资机会。 构建股票组合的步骤是：界定新能源主题相关行业并确定股票初选库；基于公司基本面全面考量、筛选优势企业，运用现金流贴现模型等估值方法，分析股票内在价值；结合风险管理，构建股票组合并对其进行动态调整。 3、股指期货投资管理 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度运用股指期货。本基金利用股指期货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和杠杆操作等特点，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 4、债券投资管理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债券分析方法，确定债券投资组合，并管理组合风险。 5、对于资产支持证券，其定价受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标的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等多种因素影响。本基金将在基本面分析和债券市场宏观分析的基础上，以数量化模型确定其内在价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新能源指数收益率×60%+恒生工业行业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2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如果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 A	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689	00769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979,451,106.25 份	745,528,250.09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5 年 7 月 1 日-2025 年 9 月 30 日)	
	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 A	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88,128,848.68	143,544,155.32
2.本期利润	870,428,370.87	668,269,321.6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8458	0.815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48,313,345.60	1,597,297,052.8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1934	2.142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主要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利润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①－③	②－④
----	------------	---------------	----------------	----------------	-----	-----

				准差④		
过去三个月	63.03%	2.64%	31.87%	1.17%	31.16%	1.47%
过去六个月	59.94%	2.37%	32.14%	1.33%	27.80%	1.04%
过去一年	49.45%	2.30%	25.50%	1.43%	23.95%	0.87%
过去三年	-22.28%	2.08%	-6.39%	1.32%	-15.89%	0.76%
过去五年	36.88%	2.29%	22.57%	1.46%	14.31%	0.8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33.74%	2.24%	71.32%	1.46%	62.42%	0.78%

2、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2.87%	2.64%	31.87%	1.17%	31.00%	1.47%
过去六个月	59.61%	2.37%	32.14%	1.33%	27.47%	1.04%
过去一年	48.86%	2.30%	25.50%	1.43%	23.36%	0.87%
过去三年	-23.21%	2.08%	-6.39%	1.32%	-16.82%	0.76%
过去五年	34.17%	2.29%	22.57%	1.46%	11.60%	0.8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28.32%	2.24%	71.32%	1.46%	57.00%	0.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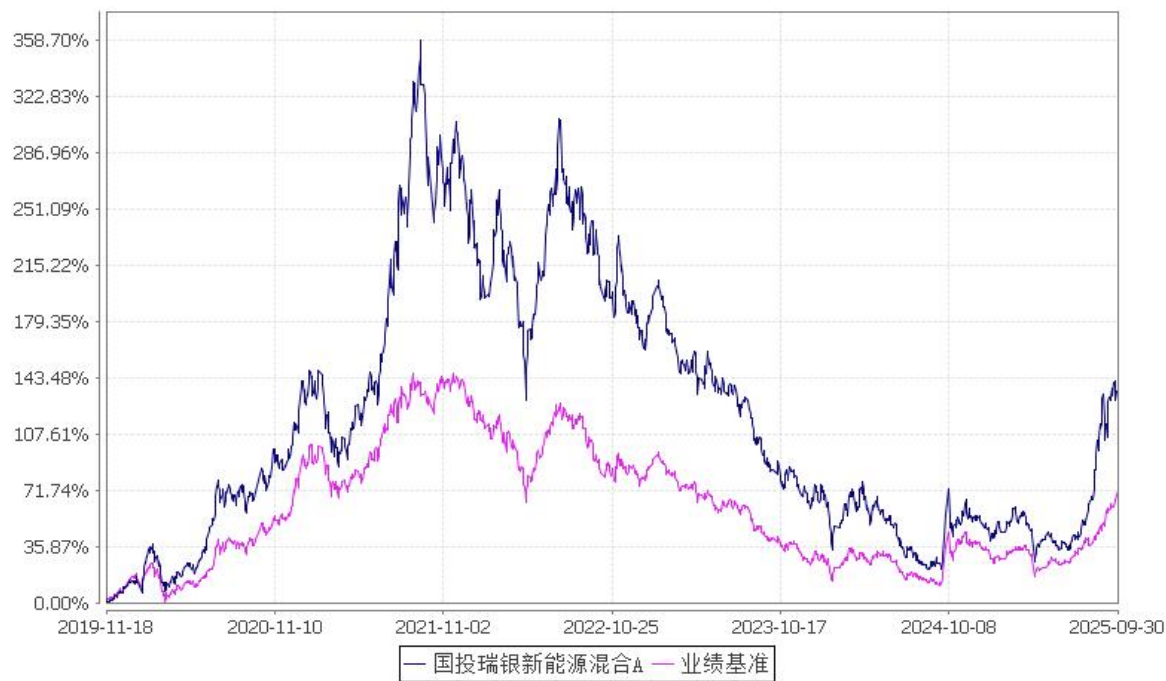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新能源指数收益率×60%+恒生工业行业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2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2、本基金对业绩比较基准采用每日再平衡的计算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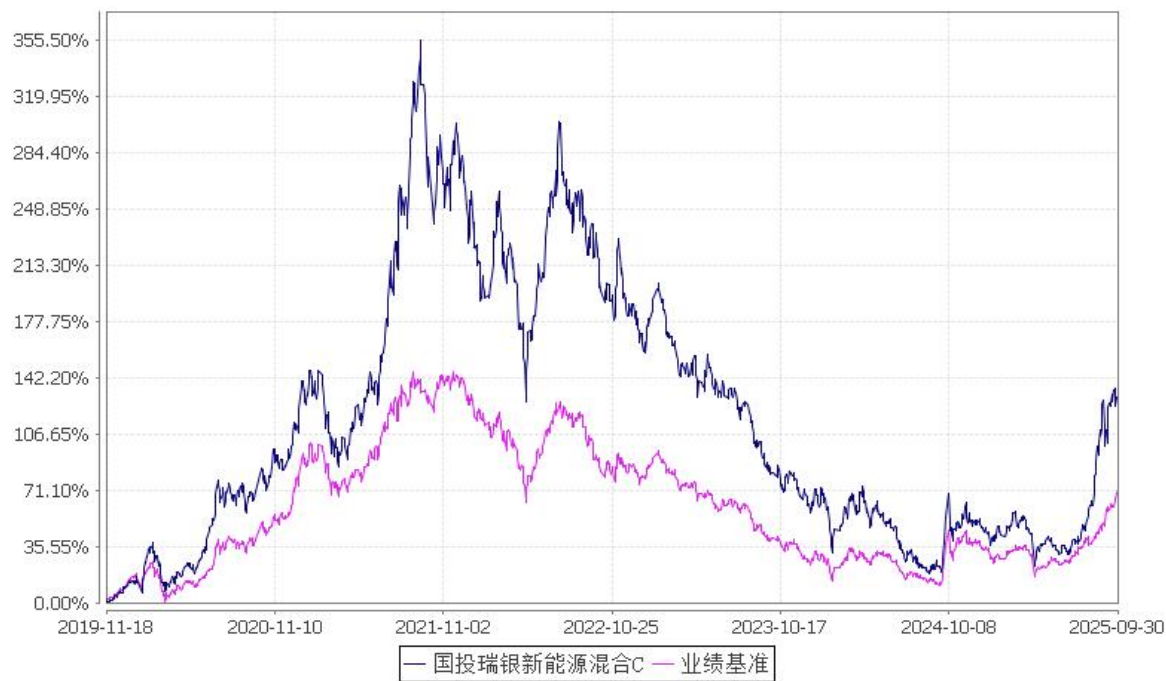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1. 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 A：



2. 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 C: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	证券从业	说明
----	----	------------	------	----

		限		年限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施成	本基金基金经理，基金投资部部门副总监	2019-11-18	-	14	基金经理，基金投资部部门副总监，中国籍，清华大学工学硕士。14 年证券从业经历。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2012 年 12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深圳睿泉毅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2017 年 3 月加入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2019 年 3 月 29 日起担任国投瑞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11 月 18 日起兼任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1 月 23 日起兼任国投瑞银进宝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6 月 9 日起兼任国投瑞银产业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3 月 11 日起兼任国投瑞银产业升级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7 月 21 日起兼任国投瑞银产业转型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曾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至 2024 年 6 月 3 日期间担任国投瑞银景气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基金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2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系列法规和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着恪守诚信、审慎勤勉，忠实尽职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决策规范，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相关的系列制度，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以确保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形成了有效的公平交易体系。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 5% 的交易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三季度，经济延续正常修复，AI 与机器人等新兴产业方向日益清晰，二者共振推动众多上市公司经营与预期同步向上。无论业绩兑现还是产业趋势，我们对未来均保持乐观。

外部环境看，北美科技产业正处高速扩张期，带动相关产业同步增长，进而拉动整个经济的增速。科技行业体量已大，持续有新的项目出现，甚至对于电力的总需求都产生了积极影响。国内视角下，供给周期早已结束，产能过剩问题明显缓解，三季度起多个行业开始预期供需反转。新质生产力推动部分行业创新，新的投资与需求增长点正在酝酿，内需未来有望更为正面。

我们认为中国产业的核心矛盾在于创新与升级。全球总量增长空间有限，加之中国产能占全球比重已高，传统经济或库存周期波动难以产生较大的机会。未来，科技行业将成为经济增长的主引擎，我们重点关注其能否带来新的终端产品 and 市场空间，并进一步为周期品种创造投资机会。

具体行业来看，设备制造业方面，由于库存周期见底，因此装备制造类公司需求有所复苏。关注新的下游诞生能否对设备产生一些大的机会。

新能源方面，产能扩张周期影响接近尾声，去库存周期已经结束，后续逐步可以预期库存周期上行。目前实际尚未发生，但我们预计未来两年发生的可能性已经不低，资本市场可能会提前演绎。

终端产品方面，电池技术进步和 AI 对于能源的要求，催生了很多的产品升级和需求扩张。以汽车为代表的 AI 应用的升级也在持续进步，能够创造产品溢价，且进行下一轮智能创新的汽车公司将具备投资价值。总体来说，我们关注 AIDC、固态电池等新技术带来的变化和终端汽车的投资机会。

科技行业，整体看好 AI 持续的投入，观察 AI 应用的产生。国内的 AI 投入仍处于发展初期，2025-2026 年是加速阶段，预计国产化会使得上升趋势更为陡峭。

从目前的跟踪来看，AI 的进一步推广，已经开始面临电气和能源的制约。由于 AI 的高算力密度使整体能耗不断增加，导致单位体积高密度和低损耗供电成为焦点。能源问题一方面是总的能源效率，另一方面是更高能源密度下稳定供电的问题。随着机柜方案逐渐成为主流，高功率电源系统开始进入快速发展阶段，未来高压输电也将逐步进入推广周期。

AI 未来的发展，电气系统有可能成为重要的方向，一次、二次、三次电源都将发生很大的变化，从风冷走向液冷也会带来新的投资机会。我们会在当中积极寻找投资机会。

以新能源、TMT 为代表的业绩成长行业，部分环节已经出现了盈利的回升。储能、AI 等新需求的提速也在路上，看好能够兑现成长的公司行情。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为 2.1934 元，C 类份额净值为 2.1425 元。本报告期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63.03%，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62.87%；本报告期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1.8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432,746,292.55	90.58
	其中：股票	3,432,746,292.55	90.58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52,381,091.25	6.66
7	其他资产	104,625,792.91	2.76
8	合计	3,789,753,176.71	100.00

注：1、截止本报告期末，基金资产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89,429,469.57元，占基金总净值比例2.39%。

2、本基金不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996,730,505.30	80.0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33,559.19	0.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46,439,349.85	9.25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3,408.64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343,316,822.98	89.26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科技	89,396,681.35	2.39
公用事业	17,704.28	0.00
非必需消费品	7,669.03	0.00
材料	7,414.91	0.00
通讯	-	-
房地产	-	-
医疗保健	-	-
必需消费品	-	-
能源	-	-
工业	-	-
金融	-	-
合计	89,429,469.57	2.39

注：以上行业分类采用彭博行业分类标准。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837	英维克	4,669,793.00	373,490,044.14	9.97
2	688629	华丰科技	3,729,654.00	366,997,953.60	9.80
3	002851	麦格米特	4,248,570.00	329,136,717.90	8.79
4	300870	欧陆通	986,374.00	212,563,597.00	5.68
5	002850	科达利	1,043,748.00	204,261,483.60	5.45
6	300811	铂科新材	2,175,200.00	183,412,864.00	4.90
7	688519	南亚新材	2,358,641.00	175,718,754.50	4.69
8	688141	杰华特	3,009,077.00	174,676,919.85	4.66
9	300476	胜宏科技	592,788.00	169,240,974.00	4.52
10	002484	江海股份	5,350,200.00	161,683,044.00	4.3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无。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无。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度运用股指期货。本基金利用股指期货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和杠杆操作等特点，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前一年内受到深圳证监局的处罚。本基金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要求。基金管理人认为，上述事件有利于上述公司加强内部管理，上述公司当前总体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保持稳定，事件对上述公司经营活动未产生实质性影响，不改变上述公司基本面。除上述主体

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存在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库的情况。

5.11.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67,590.0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3,486,455.16
3	应收股利	130.16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0,571,617.5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4,625,792.91

5.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5.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A	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58,605,159.70	845,921,928.1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41,984,768.17	431,770,877.2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21,138,821.62	532,164,555.29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79,451,106.25	745,528,250.09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产品特有风险
投资者应关注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过高时，可能出现以下风险： 1、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触发本基金巨额赎回的条件，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也需要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 2、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相应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以及赎回时的份额净值的精度问题均可能引起基金份额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3、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显著降低，从而使基金在拟参与银行间市场交易等投资时受到限制，导致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 4、基金财产清算的风险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存续期内，若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合同将终止，并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造成基金资产净值大幅缩减而直接导致触发本基金合同约定的终止及清算条款，对本基金的继续存续产生较大影响。 5、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表决时可能存在的风险 由于单一机构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单一机构投资者将拥有高的投票权重。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报告期内管理人发布了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直销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规定媒介公告时间为 2025 年 08 月 28 日。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

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18 楼

存放网址：<http://www.ubssdic.com>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

咨询电话：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880-6868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